

南昌市投资促进局 南昌市财政局

洪投促字〔2021〕32号

南昌市投资促进局 南昌市财政局关于做好 2020年度南昌市服务外包产业 发展专项资金申报工作的通知

各县（区）、开发区服务外包业务主管部门、财政局：

根据《南昌市投资促进局 南昌市财政局关于印发〈南昌市服务外包产业发展专项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通知〉（洪投促字〔2020〕51号，以下简称《管理办法》），为做好2020年度南昌市服务外包产业发展专项资金的申报工作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请按照《管理办法》的要求，组织本辖区内符合申报条

件的申报主体申报，并做好审核工作。对申报项目及材料的合规性、完整性、真实性等进行审核后，将审核记录以两部门名义于2021年4月16日前连同申报主体的申报材料报送市投资促进局。

二、市投资促进局将聘请第三方评审机构，对经县区审核上报的申报项目进行审核，出具审核报告，经网上公示无异议，并征求市财政局意见后报市政府审批。

三、为做好本次资金申报工作，我局将组织举办申报企业及服务外包专管员申报培训会，具体时间另行通知。请申报单位按照市投资促进局制作的申报模板提交申报材料。

四、《管理办法》请到南昌市投资促进局官网（首页—投资南昌—投资政策）自行下载。

特此通知。

（市投资促进局联系人：晏洪，电话：83883489）

